

南安市交通运输局

南交函〔2025〕212号

办理标志：B

南安市交通运输局 关于南安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 第218号提案的答复

雷进荣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建设南安北部至泉州动车站方向快速通道的建议》的提案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一、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

针对提案中关于从南安北部至泉州动车站方向，建设规模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的快速通道、路基宽33米。双向6车道的建议，答复如下：近年来，我市大力推动规划建设北部新城，特别是对覆盖北部乡镇全域的综合交通网络规划建设十分重视，围绕加快建设南安北部新城目标，加强构筑北部新城综合交通一体化体系，目前正在开展罗东至洪濑公路的路线方案论证，规划路线全长17公里，采用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，路基宽33米，双向6车道，总投资18.15亿元，途经洪濑、洪梅、梅山、罗东等四个乡镇，将作为北部新城沿线乡镇外环快速通道，该项目已列入南安市2023年道路交通项目建设计划，明确由市能源工贸集团下属交通集团作为项目业主开展前期工作，由于规划路线受基本农田、耕地指标等用地要素制约，目前正开展路线方案比选

论证工作。下阶段，我局将加大项目推进力度，争取早日开工建设。

二、其他

办理过程：在收到《关于建设南安北部至泉州动车站方向快速通道的建议》的提案后，我局认真分析提案建议内容，进行任务分解，明确具体承办科室人员及承办工作要求。4月2日由局分管领导带领承办科室人员在雷进荣委员进行面对面交谈，诚恳采纳委员所提建议，汇报我局对提案建议所做的主要工作及落实情况。办理过程中，加强与委员的沟通联系，及时反馈提案建议落实情况，争取委员对提案办理答复工作的认可。

分管领导：黄长春

经办人员：陈腾龙

联系电话：86366802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办、市政府督查室。